# 南京医科大学文件

南医大教研〔2021〕9号

## 关于公布2019年教育研究课题结题和2021年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结果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、部门，各临床医学院、附属医院：

根据《南京医科大学教育研究指南》相关规定，学校教育研究管理部门对2019年度立项校级教育研究课题组织结题验收，同时组织开展2021年度教育研究课题立项申报。在各学院及相关部门和单位有序申报的基础上，学校组织专家采取盲审、会审相结合的方式对结题和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布。

### 一、结题验收

（一）验收结果

2019年度校级教育研究立项课题共有105项提交结题材料，经过专家评审，共95项课题通过结题验收，10项暂缓结题，验收结果见附件1。

本次提交延期申请的课题，延期期限为1年。请暂缓结题和延期结题的课题负责人继续组织开展课题研究，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提交结题材料（过程中随时接受提交），材料要求与本次结题要求相同，医学教育研究所不另行下文通知。材料提交邮箱：jyzx@njmu.edu.cn。

（二）结题评优

本次结题验收同时对所有提交结题材料的课题进行评优推荐。经评议，共评出一等奖9项、二等奖9项、三等奖21项，获奖名单见附件1。学校对获奖项目负责人予以表彰和奖励。

## 二、申报立项与经费资助

（一）立项结果

2021年度校级教育研究课题共申报397项，经评审，立项269项，其中重点项目43项（含教学基地重点自筹6项）、立项资助85项、立项自筹项目141项，立项名单见附件2。

（二）经费资助

学校对立项重点项目和立项资助项目分别给予10,000元和5,000元的研究资助经费，首次拨付50%，通过结题验收后拨付其余50%；立项自筹项目请主持人所在单位或部门参照学校标准予以资助。各立项课题负责人须于12月30日前提交开题报告电子版（格式从医学教育研究所网页下载），文件名为“主持人姓名+课题名称”，请以学院为单位提交至jyzx@njmu.edu.cn，不接受个人提交。

附件：

1. 南京医科大学 2019 年度教育研究课题结果验收汇总表

2. 南京医科大学 2021 年度教育研究课题立项汇总表

南京医科大学医学教育研究所

2021 年 11 月 3 日

南京医科大学校长办公室　　2021 年 11 月 3 日印发